

公司代码：603528

公司简称：多伦科技

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公司2023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70元（含税）。本次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多伦科技	60352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阮蔚	钱晓娟
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天印大道1555号	南京市江宁区天印大道1555号
电话	025-52168888	025-52168888
电子信箱	ruanwei@duoluntech.com	qianxiaojuan@duoluntech.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①智慧车管行业

目前，随着国内经济社会持续快速发展，全国机动车及驾驶人数量快速增长，驾考行业标准动态升级，技术产品创新驱动行业发展，为智慧车管行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据公安部统计，截

至2022年底，全国机动车保有量达4.17亿辆，机动车驾驶人达5.02亿人，2022年全国新注册登记机动车3478万辆，新领证驾驶人2923万人。在此背景下，主管部门对交通安全愈加重视，对机动车驾驶人要求日渐严格，陆续出台相关政策推进驾考改革，驾考标准不断动态升级，引领行业发展。同时，AI、机器视觉、大数据等技术愈发成熟，驱动驾考系统往自动化、智能化方向持续迭代升级，包括摩托车考试电子化需求逐步上升，进一步保障各类机动车驾驶科目考试中评判的客观性和精确性，行业需求持续夯实。

近年来公安部持续推进交管放管服改革，成效显著，各地公安交管部门大力推进车管业务数字化变革，推行补换领牌证等交管业务“足不出户”网上办，将车管业务持续下放，并推从自助式办理，以满足业务线上、线下的智能化发展需求。2022年全国网上办理补换领驾驶证行驶证、发放临时号牌等业务9616万次，比2021年增加466万次，增长5.09%，数智车管业务需求持续向上。

②智慧驾培行业

近几年，面对数字化转型机遇，我国机动车驾培行业发展迅速，现有驾培机构超2万家，但与此同时行业产能利用率低、管理模式粗放、无序竞争等痛点较为显著。通过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数字技术，深度赋能新型教与学终端，构建数字化、智能化、标准化的新一代“互联网+智慧驾培”发展新模式成为产业发展必经之路，智慧驾培产业迎来全新发展机遇。

③智慧交通行业

《综合运输服务“十四五”发展规划》、《数字交通“十四五”发展规划》、《公路“十四五”发展规划》、《交通领域科技创新中长期发展规划纲要（2021—2035年）》等政策的出台，持续推动交通行业的数字化转型升级，数据、技术与客户需求深度融合，新的业务需求被挖掘和满足，应用场景持续拓宽，业务价值链不断延伸。根据商务部数据显示，2020年中国智慧交通市场规模3547亿元，预计2025年将达到6948亿元，年均增速14.39%，政策及需求双轮驱动助推智慧交通行业持续高景气发展。

④智慧车检行业

机动车保有量逐年提升，据公安部统计，截止2022年底，全国机动车保有量达4.17亿辆，其中汽车3.19亿辆；机动车驾驶人达5.02亿人，其中汽车驾驶人4.64亿人。2022年全国新注册登记机动车3478万辆，新领证驾驶人2923万人。汽车行业向存量市场演进，汽车后市场发展空间巨大。

同时，大力发展新能源已经成为国家战略，车企产品丰富度不断提升，消费者对新能源汽车的接受度将持续提高，新能源汽车产业蓬勃发展。截至2022年底，全国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达1310万辆，占汽车总量的4.10%，比上年增加526万辆，增长67.13%。2022年全国新注册登记新能源汽车535万辆，与上年相比增加240万辆，增长81.48%。新注册登记新能源汽车数量从2018年的107万辆到2022年的535万辆，呈高速增长态势。

随着新能源车市场高速成长，新能源车起火、失控等事故增多，引起社会广泛关注。新能源车检验在原有机动车安检的基础上新增对电池、电机以及电控系统等方面的检测，检测内容、检测难度将迎来较大提升，车检行业加快进入新的发展阶段。

（2）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①智慧车管

智慧车管业务主要包括智能驾考、智慧车管等业务单元，其中智能驾考业务主要面向驾驶人

提供智能化的科目一、科目二、科目三及科目三安全文明等机动车驾驶人考试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实现科学、规范、安全、有序的驾考全过程自动评判，有效提升驾考监管和服务能力，新一代的科目三考试与安全员监管系统即将推出，也将再次助力市场的发展；智慧车管业务主要面向车管部门提供业务数据可视化分析系统、机动车查验检验智能审核系统、车驾管业务综合监管系统、电子档案综合管理系统及车驾业务互联网+等综合服务类整体解决方案，以科技赋能车管行业数字化转型，改变传统车管业务模式，实现车管业务流程线上化与智能化，全面助力车管部门管理效能提升，为大众提供普惠均等、便捷高效、智能精准的交管服务。

②智慧驾培

智慧驾培业务是以智能模拟器、机器人智能教练、计时培训系统、多多驾到 APP、多多驾校管理平台等智慧驾培产品和解决方案为基础，以合作驾校为支撑，面向驾考学员的新一代智慧驾培平台服务业务，引领驾驶员培训行业向数字化智能化驾培转型，助力驾校降本增效，提高教学效率与质量，实现驾考学员全天候等学车需求。其中，智能模拟器高度还原真实驾驶环境，助力学员夯实基础，提升雨雪天气等多种场景下的应对能力，为学员提供实车训练前、考前模拟以及考后驾驶技术提升的全方位训练服务，有效提升学员的学车效率及安全驾驶能力；机器人智能教练构建了完备的智能教学体系，将标准化的教学方案与大数据驱动的个性化学车体验相结合，通过训练数据 AI 智能分析全面提升学员学习效果，并利用毫米波雷达、电子围栏等技术搭建全面的安全防护体系，实时保障学员驾驶培训安全；计时培训系统主要是为行业管理部门提供学时解决方案，实现对驾驶培训过程有效学时的监督、管理和服务；多多驾到 APP 集合了权威题库、理论速成课程、掌上模拟练车、精品教学视频、智能教学终端等模块，帮助学车用户轻松、高效通过驾驶考试。多多驾校管理平台和多多驾管 APP 为驾校提供营销、培训、财务管理等一站式服务，帮助驾校规范运营管理、提高培训效率、深度数据分析、提升驾校品牌，真正做到便捷高效、管理无忧。



③智慧交通

智慧交通板块积极响应交通强国政策，以科技创新驱动交通行业高质量发展，面向交通运输和交通管理等领域提供行业领先的产品、解决方案及服务，实现全息数据感知、融合计算、大数据建模、仿真及预测的数据底座和孪生系统构建，以满足客户在自适应信号控制、交管多级指挥、AI智能运维、交通安全防控、园区安全管控、国省道一体化安全防控、机场应急及数字孪生机场等价值场景的业务需求，重点推进智慧路口、数字警队、自适应交通信号控制系统等产品迭代研发和规模化推广，为交通行业管理决策、公众安全出行服务等方面提供有力支持。

公司积极参与车路协同领域的研究工作，在报告期内，已获得车路协同领域发明专利 1 项。由公司主导编制的全国性团体标准《交通信号控制机与 V2X 路侧设备间数据通信协议》已于 1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参与编制的江苏省级团体标准《道路交通动态数据采集接口规范》、《停车场数据采集接口规范》和《道路交通信号机数据采集接口规范》三项标准已于 2022 年 8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

④智慧车检

智慧车检业务是公司作为机动车检测服务运营商，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政策要求，为车主提供安全技术检验、环保定期检验以及综合性能检验等强制性机动车检测服务。其中安检服务主要检测机动车行驶安全性项目，环检服务主要检测机动车行驶尾气排放状况，综检服务主要检测营运车辆的安全、动力性能等。帮助及时提醒车辆安全隐患，预防交通事故的发生，避免尾气超标排放。

公司作为国家新能源汽车运行安全检测技术标准的定标单位之一，大力推动新能源汽车运行安全检测标准的制定，取得阶段性进展。旗下数十个站点中，有 24 个检测站被甄选为新能源车首批试点机构，2022 年下半年，试点站点开展了新能源车多车型、多性能指标的实际实验验证，形成众多验证数据样本，推动“新能源车运行安全检验技术体系与平台研发及应用验证”的有效落地。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2,957,733,938.10	2,942,236,134.69	0.53	2,850,570,26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36,994,960.91	1,585,763,369.73	3.23	1,772,091,878.01
营业收入	739,836,822.15	714,661,260.87	3.52	635,621,70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969,666.19	-171,497,036.02	不适用	79,544,44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872,986.16	-186,547,223.30	不适用	50,440,675.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803,059.19	124,392,294.03	57.41	59,531,952.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5	-10.21	不适用	4.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87	-0.2749	不适用	0.12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87	-0.2749	不适用	0.127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62,711,090.16	175,758,763.36	204,232,125.57	197,134,843.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24,720.66	20,813,584.85	18,861,591.31	7,069,769.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60,345.93	16,030,070.35	15,965,124.13	-13,682,554.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309,301.98	67,873,496.26	20,766,322.16	48,853,938.7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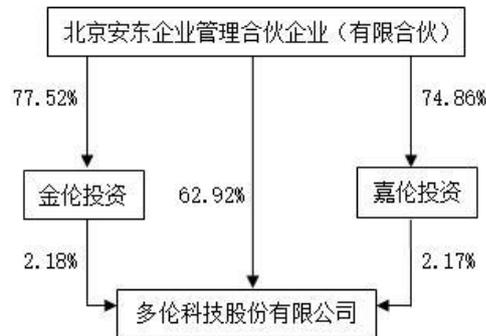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06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3,95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北京安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92,692,500	62.92	0	无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13,995,725	2.24	0	无	0	未知
南京金伦投资中心（有限合 伙）		13,591,900	2.18	0	无	0	其他
南京嘉伦投资中心（有限合 伙）		13,539,300	2.17	0	无	0	其他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26,365	0.40	0	无	0	未知
顾国东		1,903,826	0.31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万 家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发起 式证券投资基金		1,622,900	0.26	0	无	0	未知
杜冬祥		1,560,000	0.25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张秋南		1,350,000	0.22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 投资基金		1,295,200	0.21	0	无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南京金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南京嘉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北京安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一致行动人。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有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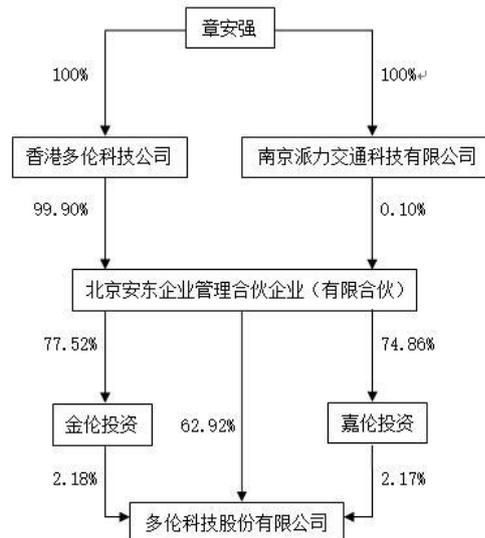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3,983.68 万元，同比增长 3.52%；发生营业成本 40,595.67 万元，同比下降 6.06%；利润总额 4,780.09 万元，净利润 4,286.42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

润 5,096.97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